

Short出人權精彩－2024人權短影音創作競賽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國家人權委員會（以下稱本會）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令及本會個人資料保護政策、規章，於向您蒐集個人資料前，依法向您告知下列事項，敬請詳閱。

一、蒐集目的及類別

本會因辦理或執行「Short出人權精彩－2024人權短影音創作競賽」之業務、活動、計畫、提供服務及供本會用於內部行政管理、陳報主管機關或其他合於本會組織規章所定業務、寄送本會或產業相關活動訊息之蒐集目的，而需獲取您下列個人資料類別：姓名、職稱、聯絡方式（如電話號碼、電子信箱或聯絡地址等）、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其他得以直接、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

二、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1. 於個人資料蒐集目的存續期間，主辦單位執行業務依相關法令規定之保存年限或本院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得於中華民國領域（包括澎湖、金門及馬祖等地區）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2. 若您未提供正確或不提供個人資料，本會將無法為您提供蒐集目的之相關服務。
3. 您瞭解此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且同意本會存此同意書，供日後取出查驗。
4. 於個人資料蒐集目的存續期間、主辦單位執行業務依相關法令規定之保存年限或本會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得於中華民國領域（包括澎湖、金門及馬祖等地區）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5. 若您未提供正確或不提供個人資料，本會將無法為您提供蒐集目的之相關服務。您瞭解此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且同意本會存此同意書，供日後取出查驗。

三、當事人權利

您可依前述業務、活動所訂定規則，或透過電話、電子信箱向本會行使下列權利：

1. 查詢或請求閱覽。
2. 請求製給複製本。
3. 請求補充或更正。
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
5. 請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

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

本人已閱讀且充分瞭解上述事項，並均予同意。

立同意書人：

法定代理人：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